

彭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及机构设置情况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七、部门收入预算表

八、部门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彭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部门 预算——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及机构设置情况

（一）主要职能

彭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是本级人大的常设机关，在本级人大闭会期间依法行使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职权。它对本级人大负责并报告工作；按照民主集中制的原则，通过召开县人大常委会会议和主任会议的形式，依法、集体行使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权。

（二）机构设置情况

1.认真行使监督权。把县委关注的重点、政府工作的难点、群众反映的热点作为人大监督的着力点，精选监督议题，综合运用视察、调研、执法检查、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专题询问等监督手段和形式，进一步加强对关系发展大局、关系民生改善等重要问题的监督，强化对人大常委会作出的决议、决定和审议意见的跟踪落实，努力在推动解决实际问题上取得新进展、实现新突破。

2.认真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准确把握重大事项的范围，探索和改进工作机制，促进重大决策的民主化、科学化，特别要围绕关系经济社会发展、社会和谐稳定、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和重大事项，充分调查研究，适时作出决议、决定，使县委的主张成为全县人民的意志。

3.认真行使人事任免权。不断完善投票表决、颁发任

命书、供职发言、宪法宣誓等制度，更好地促进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依法履职，自觉接受监督。

4.全力做好代表工作。坚持和尊重代表主体地位，全面提升服务保障水平，不断拓展履职平台，充分发挥代表作用。一是进一步规范代表之家建设，按照有场所、有牌子、有设备、有制度、有组织、有活动、有档案“七有”标准，进一步规范县、乡、村“代表工作室”、“代表之家”、“代表活动室”建设。二是扎实开展“双联”活动，抓实、抓好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代表联系选民工作。三是做好代表述职，组织人大代表向选民现场报告依法履职情况，开展述职满意度测评，接受选民监督。四是进一步强化代表议案建议督办，建立健全办理、督办、答复、问责和工作通报等相关制度，采取多种形式，加强跟踪督办，确保代表建议件件有答复、事事有回音努力提高办结率和满意率。五是切实搞好人大换届工作，要在县委领导下，紧紧依靠群众，充分发挥民主，严格依法办事，切实做好人大换届选举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彭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属一级预算单位。现有人员编制 23 个，其中行政编制 20 个，机关后勤编制 1 个，事业编制 2 个。编外长聘人员 1 个；实有在职职工 22 人，其中行政人员 19 人、行政工勤 1 人，事业人员 2 人，编外长聘人员 0 人。有县级领导 5 人，县级人大代表 198 人。

彭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部门预算——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支出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支出
一、本年收入	6573233.71	一、本年支出	6573233.71	6573233.71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573233.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37606.42	4837606.4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1516.92	671516.92	
		(九) 卫生健康支出	213137.09	213137.09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 金融支出			
		(十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 住房保障支出	850973.28	850973.28	
		(十九)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 其他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二、年末结转结余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6573233.71	支出总计 6573233.71			

注：支出预算功能科目各单位根据本单位实际据实填写，其他科目删除。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单位：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2 年决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与 2022 年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002	彭阳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7446396.84	6573233.71	5711233.71	862000	-873163.13	-11.72
002001	彭阳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7446396.84	6573233.71	5711233.71	862000	-873163.13	-11.72
2010101	行政运行	4708144.82	4787606.42	3925606.42	862000	7461.6	0.16
2010104	人大会议	199582.00	50000	50000		-149582.00	-74.94
2010106	人大监督	20000.00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12000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16655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749.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000.00	11334.76	11334.76		-8665.24	-43.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4165.78	440121.44	440121.44		-74044.34	-1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9591.52	220060.72	220060.72		-349530.8	61.3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6682.53	198966.59	198966.59		-17715.94	8.1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320.24	14170.50	14170.50		-23149.74	62.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5801.95	351773.28	351773.28		-114028.67	-24.48
2210203	购房补贴	365809.00	499200.00	499200.00		133391	26.7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单位：元

经济科目		基本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总计		5711233.71	5258013.71	453220
301	一、工资福利支出	4825113.71	4825113.71	
30101	基本工资	1330173.00	1330173.00	
30102	津贴补贴	1420279.51	1420279.51	
30103	奖金	833416.00	833416.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0121.44	440121.4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0060.72	220060.7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8966.59	198966.5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5505.26	25505.2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817.91	4817.91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1773.28	351773.28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453220.00		453220.00

30201	办公费	20000.00		20000.00
30202	印刷费	20000.00		20000.00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15000.00		15000.00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20000.00		2000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0000.00		10000.00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50000.00		50000.00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7000.00		700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50000.00		50000.00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1020.00		24102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200.00		20200.00
303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2900.00	432900.00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426400.00	426400.00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6500.00	6500.00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10	四、资本性支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元

2022年预算数					2022年决算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000.00					7000.00	1528.00					1528.00	7000.00					7000.00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单位：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2 年决算 数	2023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与 2022 年决 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 费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6573233.71	一、行政支出	6573233.71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573233.71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6573233.71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二、事业预算收入		二、事业支出	
其中：非同级财政拨款（科研及辅助活动）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三、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三、经营支出	
四、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四、上缴上级支出	
五、经营预算收入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六、债务预算收入		六、投资支出	
七、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七、债务还本支出	
八、投资预算收益		八、其他支出	
九、其他预算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6573233.71	本年支出合计	6573233.71

十、上年结转		九、年末结转结余	
(1) 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转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十一、上年结余		(3) 非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 非财政拨款结余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5) 专用结余	
(3) 专用结余		(6) 经营结余	
(4) 经营结余			
收入总计	6573233.71	支出总计	6573233.71

七、部门收入预算表

部门收入预算表

单位：元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事业预算收入		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经营预算收入	债务预算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投资预算收益	其他预算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小计	其中：					小计	非本级财政拨款	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非同级财政拨款（科研及辅助活动）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6573233.71	6573233.71	6573233.71													

八、部门支出预算表

部门支出预算表

单位：元

科目编码	本年支出合计	行政支出	事业支出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投资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其他支出
002	6573233.71	6573233.71							
002001	6573233.71	6573233.71							
2010101	4787606.42	4787606.42							
2010104	50000.00	50000.00							
2080501	11334.76	11334.76							
2080505	440121.44	440121.44							
2080506	220060.72	220060.72							
2101101	198966.59	198966.59							
2101103	14170.50	14170.50							
2210201	351773.28	351773.28							
2210203	499200.00	499200.00							

彭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部门 预算——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彭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彭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6573233.71 元，其中：本年收入 6573233.71 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573233.71 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元；上年结转结余 0 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6573233.71 元，包括：按政府收支分类功能科目逐项说明：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37606.42 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1516.92 元、住房保障支出 850973.28 元、卫生健康支出 213137.09 元。

二、关于彭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彭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711233.71 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5711233.71 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 0 元。比 2022 年决算数（6897515.84 元）减少 324282.13 元，下降 4.7%。

其中人员经费 5258013.71 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基本工资 1330173.00 元、津贴补贴 807170.00 元、奖金 833416 元、应休未休年休假补贴 219898.51 元、社会保障缴费 878137.16 元、伙食补助费 0

元、绩效工资 0 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元、离休费 0 元、退休人员医疗补助 11334.76 元、退休保山住房补贴 270400.00 元、退休民族团结奖金 156000.00 元、抚恤金 0 元、遗属生活补助 6500.00 元、医疗费 0 元、助学金 0 元、奖励金 0 元、住房公积金 351773.28 元、提租补贴 0 元、个人取暖费 164411.00 元购房补贴 228800.00 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 元；

公用经费 453220.00 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如，办公费 157000.00 元、印刷费 0 元、咨询费 0 元、手续费 0 元、水费 0 元、电费 0 元、邮电费 0 元、取暖费 0 元、物业管理费 0 元、差旅费 0 元、因公出国（境）费 0 元、维修（护）费 0 元、租赁费 0 元、会议费 50000.00 元、培训费 0 元、公务接待费 0 元、专用材料费 0 元、劳务费 0 元、委托业务费 0 元、工会经费 0 元、福利费 0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元、其他交通费 241020.00 元、离退休干部工作经费 5200.00 元、办公设备购置 0 元、专用设备购置 0 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彭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862000.00 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862000.00 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 0 元。包括：按政府收支科目类、款、项，用途分项说明。如，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 年预算 862000.00 元，比 2022 年决算数增加 313119.00 元，增长 57.04%。主

要用于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62000.00 元主要用于人大代表培训、外出调研、基层人大代表议案项目方面支出。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逐项说明：行政运行 862000.00 元用于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即主要用于人大代表培训、外出调研、基层人大代表议案项目方面支出。

三、关于彭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彭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7000.00 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元，公务用车购置 0 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元，公务接待费 7000.00 元。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 2022 年增加 5472.00 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减少）0 元，主要原因单位没有预算这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减少）0 元，主要原因实行公务车辆改革，单位没有公务用车所以没有预算也没有发生这项费用；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减少）0 元，主要原因单位没有公务车辆，没有预算这项费用；公务接待费增加 5472.00 元，主要原因财政要求“三公经费”压减政策，发生额减少，预算安排按上年预算执行。

四、关于彭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单位：彭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五、关于彭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彭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收入总预算 6573233.71 元，其中：本年收入 6573233.71 元，上年结转结余 0 元；支出总预算 6573233.71 元，其中：本年支出 6573233.71 元，年末结转结余 0 元。

本年收入包括：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6573233.71 元，占 100%；事业预算收入 0 元，占 0%；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0 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0 元，占 0%；经营预算收入 0 元，占 0%；债务预算收入 0 元，占 0%；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0 元，占 0%；投资预算收益 0 元，占 0%；其他预算收入 0 元，占 0%。

本年支出包括：行政支出 6573233.71 元，占 100%；事业支出 0 元，占 0%；经营支出 0 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元，占 0%；投资支出 0 元，占 0%；债务还本支出 0 元，占 0%；其他支出 0 元，占 0%。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彭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本级及所属彭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等一个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53220.00 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364140.00 元，下降 44.55%。主要原因是积极响应政府经费压减政策。

无所属单位名称。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彭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政府采购预算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彭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房屋 平方米，价值 元；土地0平方米，价值0元；车辆0辆，价值0元；办公家具价值1829843.91元；其他资产价值0元。国有资产分布情况为：

彭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部门房屋 平方米，价值0元；土地0平方米，价值0元；车辆0辆，价值0元；办公家具价值1829843.91元；其他资产价值0元。

所属单位房屋 平方米，价值 元；土地0平方米，价值0元；车辆0辆，价值0元；办公家具价值1829843.91元；其他资产价值0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年彭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的总体要求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为根本遵循，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牢牢把握新时代人民政协新方

位新使命，自觉站位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融入服务新发展格局；全面贯彻自治区党委和市委决策部署，坚持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聚焦推动先行区时代使命和“红色固原、绿色发展”定位，坚决守好促进民族团结、维护政治安全、改善生态环境“三条生命线”；坚决服从中共彭阳县委、县政府领导，紧扣县第十次党代会确定的战略目标，强化政治引领，突出协商议政，深化民主监督，广泛汇智聚力，聚力抓乡村振兴、县域经济、实干作风，弘扬伟大建党精神，践行“社会主义是干出来的”伟大号召，为奋力谱写建设先行区、继续建设美丽新宁夏的彭阳新篇章贡献智慧和力量。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彭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 部门预算——名词解释

1. 本年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全部收入。
25
2. 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

助

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

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5. 基本支出：是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
常

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6. 项目支出：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
事

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7. 人员经费：是指单位基本支出中用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

拨款安排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 日常公用经费：是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安

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9. “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
公”

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

（境）

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

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运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

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

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

26

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0.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

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

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